

台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台山市卫生监督所） 2026 年第一次仪器计量校准服务项目需求书

根据工作需要，台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台山市卫生监督所）对 2026 年第一次仪器计量校准服务进行采购，现就采购相关事宜做以下说明：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服务方需具备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国计量认定证书（CMA）证书；取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证书。

2、人员要求:参与计量校准的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具备丰富的仪器设备校准经验。

3、设备要求:服务方所使用标准器具须满足相应的技术依据要求并进行有效溯源，标准器具信息须表现在检定证书上，并标注溯源证书号、有效期、技术特征等。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我中心 2026 年第一次需要计量校准的仪器设备共计 33 台。

2、要求服务方需按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技术规范等向我中心仪器设备提供检定服务之后出具相应的校准证书。

3、报告时限:委托校准的计量器具自送检之日起算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出具报告，遇到特殊情况双方应先行沟通，协商解决。现场实施校准双方应提前商定日期和具体时间。现场校准时应与采购人相关科室协调好合适的时间段进行。

4、服务质量:服务方在计量全过程中爱护仪器，并严格按照

操作指引开展工作，如在计量过程中发生人为的故障或者损坏，服务方需按维修价进行赔偿。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台山市沙岗湖路 106 号。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参考《广东省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检定收费标准》及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计量检定收费标准的通知》粤价[2004]43 号)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服务费暂定为 20000 元。中介机构方案响应按 20000 元报价下浮率进行计算，报价下浮率在 5%-15%，最终以实际校准数量和情况结合报价下浮率结算费用。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日期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台山市卫生监督所)

2026 年 2 月 26 日